

六、资格审查材料

6.1、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6NH4E17

法定代表人：张全有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人民路与两相路交叉口南100米路西河南有线电视台院内、13838962906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

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5 年 06 月 25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3、完全响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的条款内容。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4、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5.1、财务会计制度

一、总则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本制度；

2、为规范公司日常财务行为，发挥财务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便于公司各部门及员工对公司财务部工作进行有效地监督，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维护公司及员工相关的合法权益，制定本制度；

财务管理细则

一、总原则

1、公司财务实行“计划”为特征的总经理负责制：属已经总经理审批的计划内的支付，由相关事业部总经理的书面授权，财务负责人监核即可办理；属计划外的，必须有公司总经理的书面授权。

2、严格执行《会计法》和相关的财务会计制度，接受财政、税务、审计等部门的检查、监督，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二、财务工作岗位职责

(一)财务经理职责

1、对岗位设置、人员配备、核算组织程序等提出方案。同时负责选拔、培训和考核财会人员。

2、贯彻国家财税政策、法规，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建立规范的财务模式，指导建立健全相关财务核算制度同时负责对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考核。

3、进行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监督各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4、 其他相关工作。

(二)财务主管职责

1、负责管理公司的日常财务工作。

2、负责对本部门内部的机构设置、人员配备、选调聘用、晋升辞退等提出方案和意见。

3、负责对本部门财务人员的管理、教育、培训和考核。

4、负责公司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制度的制定，推行会计电算化管理方式等。

5、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加强财务管理。

6、参与公司各项资本经营活动的预测、计划、核算、分析决策和管理，做好对本部门工作的指导、监督、检查。

7、组织指导编制财务收支计划、财务预决算，并监督贯彻执行；协助财务经理对成本费用进行控制、分析及考核。

10、负责监管财务历史资料、文件、凭证、报表的整理、收集和立卷归档工作，并按规定手续报请销毁。

11、参与价格及工资、奖金、福利政策的制定。

12、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会计职责

1、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记账、复帐、报账，做到手续齐备、数字准确、账目清楚、处理及时；

2、发票开具和审核，各项业务款项发生、回收的监督，业务报表的整理、审核、汇总，业务合同执行情况的监督、保管及统计报表的填报；

3、会计业务的核算，财务制度的监督，会计档案的保存和管理工作；

4、完成部门主管或相关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出纳职责

1、建立健全现金出纳各种账册，严格审核现金收付凭证。

2、严格执行现金管理制度，不得坐支现金，不得白条抵库。

3、对每天发生的银行和现金收支业务作到日清月结，及时核对，保证帐实相符。

三、现金管理制度

1、所有现金收支由公司出纳负责。

2、建立和健全《现金日记帐》簿，出纳应根据审批无误的收支凭单逐笔顺序登记现金流水收支帐目，并每天结出余额核对库存。作到日清月结，帐实相符。

3、库存现金超过 3000 元时必须存入银行。

4、出纳收取现金时，须立即开具一式四联的《支票回收登记表》，由缴款人在右下角签名后，交缴款人、业务部门、出纳、会计各留存一联。

5、任何现金支出必须按相关程序报批(详见支出审批制度)。因出差或其他原因必须预支现金的，须填写借款单，经总经理签字批准，方可支出现金。借款人要在出差回来或借款后三天内向出纳还款或报销(详见差旅费报销规定)。

6、收支单据办理完毕后出纳须在审核无误的收支凭单上签章，并在原始单据上加盖现金收、付讫章，防止重复报销。

四、支票管理

1、支票的购买、填写和保存由出纳负责。

2、建立和健全《银行存款日记帐》簿，出纳应根据审批无误的收支凭单，逐笔顺序登记银行流水收支帐目，并每天结出余额;每工作日结束后。

3、出纳收取支票时，须立即开具一式四联的《支票回收登记表》，由缴款人在右下角签名后，交缴款人、缴款部门、出纳、会计各留存一联。

4、支票的使用必须填写“支票领用单”，由经办人、部门经理、财务主管(经理)、总经理(计划外部分)签字后出纳方可开出。

5、所开出支票必须封填收款单位名称。

6、所开支票必须由收取支票方在支票头上签收或盖章。

五、印鉴的保管

1、银行印鉴必须分人保管。

2、财务专用章和总经理印鉴分别由财务经理和出纳负责保管。

六、现金、银行存款的盘查

1、出纳人员在每周完成出纳工作后，应将库存现金、银行存款的上存、收入、支出、结存情况，编制“出纳报告表”，并对由出纳保管的库存现金，由会计或总经理指定人员于每星期五下午及每月终了进行定期对帐盘查，其他时间进行抽查。

2、出纳应根据银行存款日记帐的帐面余额与开户银行转来的对帐单的余额进行核对，对未达帐项应由会计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进行检查核对。

3、其它依据相关会计制度及法规执行。

支出审批制度

一、目的

1、为简化支出审批手续，提高工作效率。

2、防止因私占用公司财产。

二、适用原则

(一)使用商业单位制，经营计划和财政预算内，授权行使终审权。(经理/部门负责人对该单位之营业指标负全责)。

(二)部门经理可适当的将其权限或部份权限，以文字性形式，授权给其副经理或部门主管等。

(三)授权方式可分为两类：

三、审批程序

1、计划内报销：

经手人、证明人(持原始凭证)、 分管经理(部门负责人)、财务部

2、超计划报销：

经手人、证明人(持原始凭证和超支报告)、分管经理(部门负责人)、财务

四、计划审批内容

1、购买日常办公用品、计算机的外设配件和耗材之支出计划，由运营中心收齐汇总，报公司总经理审批。原则上由运营管理中心统一购买并库存，各部门登记领用，并进入各部门的费用。每月底由运营管理中心向财务部提供有关方面的明细表(经各部门签字确认)。

2、固定资产与办公家具：其购买由各部门报申请计划，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公司总经理批准，公司技术部、运营管理中心统一协调核准后，对协调或购买情况写出需求报告，报公司总经理批准统一购买，金额在 1 万元以上的固定资产购入必须报总经理审批。

3、参展/会费：由经办人随借款单附上邀请函与盖章完全的参展申请表复印件，由部门经理审批，财务部审核付款。本地展会原则上不得支付会务费；外地展会如在参展费中包含会务费用的，必须注明人数与明细并履行上述审批手续。凡批准住会，予以报销往返车票与会务费；不住会的，报销车票与差旅补助。

3、凡是参加境外展览会，必须至少提前一个月向公司总经理提交专项申请报告，注明参展必要性、参展人数、费用预算等。经批准后方可执行。

4、差旅费：各部门根据工作需要，制定出差计划，应注明出差地点、事由、时间、人数、由部门经理审核出差的必要性和借款的合理性、经理签字后交财务付款。各部门经理凭出差报告先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后方可借款。（所有境外出差必须提前书面请示总经理经批准后方可执行）。

5、工资、奖金的支出：由公司人事部核准每月考勤，财务部编制发放表，经理签字确认，并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财务发放。

6、业务费用：业务费用包括业务交通费(含油费、保养费、过路费、搬运费)、快递费、礼品费及业务招待费。经总经理批准的计划内业务费用由部门经理审批；计划外业务费用报公司总经理审批。

报销审核制度

一、原则

1、严格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公司发生的各项开支都必须由经手人填写费用报销单，注明支出事由、项目、发票张数、报销金额、和经办人签名、部门经理签字、财务经理审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分计划内和计划外相关程序审批后，出纳方可付款。

2、加强报销管理，当月帐，当月 25 日以后帐最迟不得超过下月 3 日。

3、为了分清责任，进行部门核算，不同人员支出的业务费用不得混淆在一张报销单上。

二、支出相关部门审核

对所有报销内容，相关部门经理必须就其合理性及必要性进行审核。

三、财务部门审核

财务部门对所有报销票据，依据相关财经法规及内部财务制度对其合法性进行审核。

四、审核权限

同审批权限。

五、费用报销及借款时间一览

六、报销手续

严格执行财务报销制度，款项支出时填写支出凭单并将发票(所有票据须开明细发票，经手人须在票据背面签字)交给财务。由客户或分公司报销的要向财务注明并留复印件，原件给客户。计划内报销必须提供的原始凭证：

1、版面费、广告代理费：由部门凭发票填写费用(成本)报销单，财务部对票具进行核实(附上媒体刊登的详细清单)，核对无误后付款。

2、印刷费(出片费)：部门凭发票，附印刷品结算单，进行核实无误后，填写费用(成本)报销单，财务审核无误后付款。

3、办公用品、低值易耗品：由运营管理中心统一购买的，运营管理中心保管人员根据发票同实物核对无误后，填写验收单后(低值易耗品还需有出库单)，凭发票(附上验收单及分摊明细)填写费用报销单。各单位自行购买的凭发票填写费用报销单经相应级别的领导审批后报销。

4、机房与设备：技术部保管人员根据发票同实物核对无误后填写验收单和出库单。凭发票(附上验收单)填写费用报销单。

5、资料费：各单位购书及其它资料，首先将书、资料和发票拿到资料管理部门(运营管理中心)进行登记验收，并在书、资料上盖章、编号。经手人凭发票(附上验收单)填写费用报销单。

6、差旅费：于返回3天内必须报销，由部门经理审核票据的合理性并在报销单上随同差旅者签字认证，后至财务核销借款。各单位经理报差旅费凭报销单经大区总裁审批后到财务核销借款。对3天内无故不及时报销的，财务部应催办一次，仍不办理者，财务部有责任从其当月工资和奖金中扣除。试用人员出差借款须由经理担保，视同经理借款。

7、业务费用：所有业务费用票据须开明细发票，经手人须在票据背面签字。各单位应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使用业务费用，任何人不得用于除业务需要以外的个人消费。业务招待费须有两人以上签字并注明时间及招待客户名称；加班用餐费须有全体用餐人签字；交通费须注明起始、地点及原因；礼品费须注明所送人名

及礼品名称、数量;快递费单据上请注明客户名称。所有费用均计入部门成本。

未按规定填写说明或签字的,财务人员应将报销凭证退回并说明原因。

8、 超计划报销手续必须有审批报告,其它同计划内报销手续一样。

差旅费报销管理规定

为保证公司差旅费的合理使用,规范差旅费的开支标准,特制定此规定,具体如下:

1、 出差人员是指经公司总经理批准离开本市一天以上进行各项公务活动的员工。

2、 出差人员出差需持有经部门经理、运营中心、公司总经理签字的《出差申请表》。申请表中需注明部门名称、出差人姓名、出差时间、出差地点、出差事由、出差来回乘坐交通工具、预计差旅费金额,报总经理审批,凭申请单办理借款和报销手续后将申请单交运营管理中心存档。

3) 报批手续:

一般人员出差,在特殊情况下需乘飞机,必须有总经理审批同意,报公司总经理批准。

1、 员工出差到外地,可预借一定金额的差旅费。出差回来后凭单据在三日内报销,逾期不报销者,将从工资中扣除所借款项。

2、 出差人员的住宿费、市内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实行定额包干(详见后附差旅费报销标准),由出差人员调剂使用,节余归己、超支不补。

3、 出差乘坐火车，一般以硬卧为标准，如买不到硬卧票，按硬座票价的60%予以补助。

6、 出差期间的交际应酬费，须事先请示总经理特批。

7、 往返机场、车站的市内交通费准予单独凭车票报销(不含出租车费用)。

8、 出差参加展示会的运杂费、门票等准予单独凭票报销;对于到外地参加会议、展览、及其他活动的人员食宿及其他费用由对方负担的，不得在公司报销路费并领取补助。

10、 出差或外出学习、培训、参加会议等，由集体统一安排食宿的，按其统一标准报销，不享受任何补助。

11、 出差补助天数的计算方法：

1) 出发日补助计算：以有效报销车票或飞机票的准确开车或起飞时间为准：上午 12: 00 前出发的可享受全天补助;12: 00 后出发的，当日不能到达目的地的，可享受半天补助;12: 00 后出发的，当天到达目的地的并住宿，可享受全天补助;

2) 到达日补助计算：以有效报销车票或飞机票的准确开车或起飞时间为准：上午 12: 00 前返回的可享受半天补助;12: 00 后返回的可享受全天补助。

12、 出差天数的计算方法：按照实有天数计算。

13、 费用核算：公司所有人员出差费用均计入各部门成本。

14、 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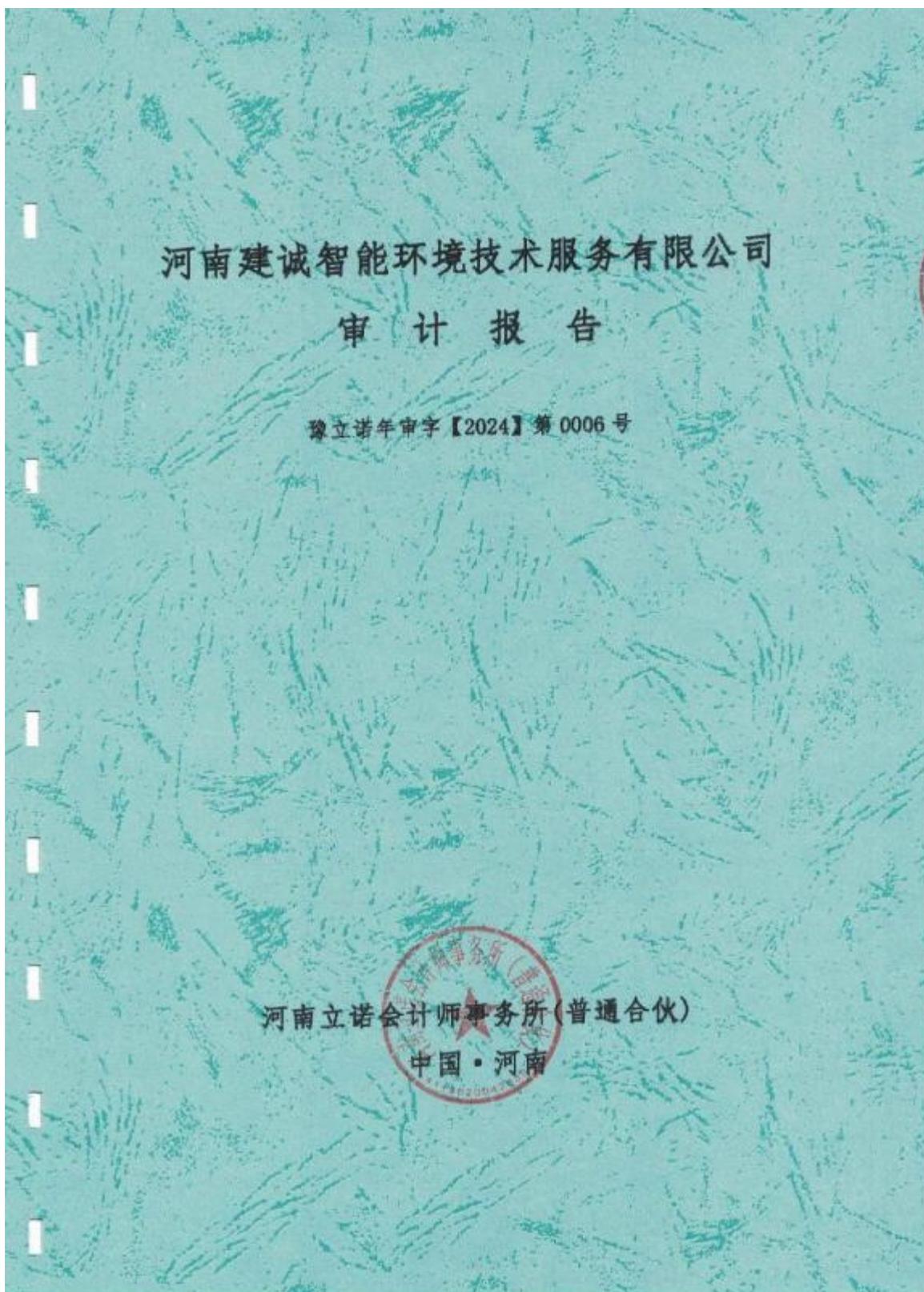
1) 报销差旅费时，应提供出差期间相应票据(如住宿费、市内交通费、餐费等)，以便财务部进行帐目财务处理。如无法提供相应票据，日补助超过 30 元以上的部分将由财务按国家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 凡购买打折机票的(票面有不得签转更改字样的)，在报销时必须按打折后的实际价格填写，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后将加倍扣还。

投标人：（电子签章）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5.2、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豫立诺年审字【2024】第 0006 号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 1. 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3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香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飞燕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建通智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产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02,756.41		1,588,925.35		短期借款		
应收账款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4,171,214.50	2,326,777.67
预付款项	5,263,411.05		1,381,775.05		预收账款		
应收股利					合同职工薪酬		
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3,189.09	-7,765.49
其他应收款	398,169.49		845,348.71		应付利息		
存货			214,908.17		应付利润	626,504.40	759,152.40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流动资产合计	5,864,336.95		4,040,957.28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794,529.81	3,078,164.58
长期股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无形资产					递延收益		
开发支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资产总计	5,864,336.95		4,040,957.28		负债总计	4,794,529.81	3,078,164.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17,200.00	1,084,2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2,607.14	-121,40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9,807.14	962,79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64,336.95	4,040,957.28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会小企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联迪智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27,635.79	3,807.34
减：营业成本	1,226,884.05	48,500.00
税金及附加	4,747.17	11.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8,437.42	85,631.5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0.13	4.1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752.98	-130,340.3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752.98	-130,340.34
减：所得税费用	1,261.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014.44	-130,340.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4,014.44	-130,340.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2,607.14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企业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总账利润		
其他		
八、未分配利润	121,407.30	-130,340.34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建通智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94,864.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4,864.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2,534.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957.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883.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5,37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489.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7,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0.1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79.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96,168.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756.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8,925.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小会01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上年金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实收资本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7,200.00						52,607.14	1,069,80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17,200.00						52,607.14	1,069,807.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000.00						-174,014.44	-107,014.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000.0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4,200.00						-121,407.30	962,792.70		

制表人：

财务总监人：

企业负责人：

附注：

企业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04-28，法定代表人为张全有，注册资本为21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0MA46NH4E17，企业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人民路与两相路交叉口南100米路西河南有线电视台院内，所属行业为建筑安装业，经营范围包含：环境技术咨询服务及施工；环保工程施工；空气净化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管道和设备安装；新型建筑材料的技术研究；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地暖工程设计、施工；冷库工程设计及安装；中央空调设备及零配件、高低压配电设备及零配件、空气净化设备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已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023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年度：公历年制，元月一日起，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四)记账基础：权责发生制；

(五)计价原则：历史成本原则；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

(七)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如下：

(1) 因债务人破产，依法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

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为坏账，冲销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2. 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当坏账损失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八) 坏账准备：备抵法

(九)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取得时以实际成本法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比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 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下列情况下应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 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

② 不准备长期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份。

③ 被投资单位在严格的限制条件下经营，其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

(2)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债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劳动资料作为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但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4. 固定资产计价：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⑤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以预计使用年限在预留5%的残值后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分类项目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机器设备	10	5%	9.50%
3、运输设备	4	5%	23.75%
4、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1）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摊销。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销售价格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

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小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研发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的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

再转回。

(十四) 工资的核算办法：按照实发工资数计入成本或费用。

(十五)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资本化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资本化金额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 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率计算确定。

(3)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十六) 营业收入的确认

1. 产品（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

-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
-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 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十)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二十一) 税项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类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98,925.35 元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381,775.05 元
4、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45,348.71 元
6、存货	
存货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14,908.17 元
7、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二)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1、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326,777.67 元

3、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4、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765.49 元
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59,152.40 元
7、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实收资本（或股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084,200.00 元
9、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1,407.30 元

(三) 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发生额	1,427,635.79 元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发生额	1,226,884.05 元
3、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发生额	4,747.17 元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发生额	368,437.42 元
6、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7、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发生额	320.13 元
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一致，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七、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予更正或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

八、关键计量假设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在下一个会计年度导致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产生重大调整的不确定因素和关键计量假设。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分立

十二、重大投资、融资活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融资

十三、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公允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十四、或有事项

(一) 担保

本单位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诉讼情况

本单位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五、承诺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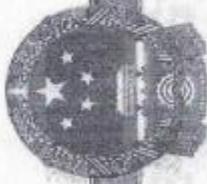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DLB48NXJ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香红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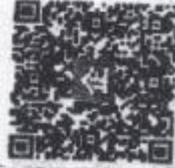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管理、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造价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财政审计项目咨询、绩效评价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咨询服务（不含涉河类信息咨询业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复印件仅供
报告附件使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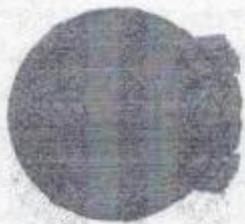
2024年05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徐香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本附件仅供作为业务附件使用
 无效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130020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6月27日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时，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时，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110109270003



姓名: 杨雪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8-10-30
工作单位: 河南融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302619881030754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1年6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1年6月30日

本复印件... 报告附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时，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411010927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

发证日期: 2018年03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号 410000100281



姓名 赵飞燕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03-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精远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82319890308282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填入
Agree to be filled in




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填入
Agree to be filled in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证书号: 410000190081
No. of Certificate

新单位注册协会: 河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 2017 11 02

发证日期: 2017 11 02
Date of Issuance



6.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7.1、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41200058017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2月 29日 税务机关: 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6NH4E1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41136241000087944	增值税	商业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0	234.00		
3411362410000879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0	8.1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佰肆拾贰元壹角玖分					¥242.1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41200065426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2月 29日 税务机关: 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6NH4E1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41136241100045212	增值税	商业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3	4,214.11		
34113624110004521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3	42.14		
34113624110004521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3	63.21		
341136241100045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3	147.4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肆佰陆拾陆元玖角伍分					¥4466.9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41200058016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填发日期: 2024年 12月 29日

税务机关: 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6NH4E1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41200045802	增值税	商业	2024-11-01至 2024-11-30	2024-12-13	237.06
3411362412000458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1-01至 2024-11-30	2024-12-13	40.01
341136241200045802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11-01至 2024-11-30	2024-12-13	906.0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叁元壹角叁分				¥1183.1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41200058018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填发日期: 2024年 12月 29日

税务机关: 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6NH4E1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4100008794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7-01至 2024-09-30	2024-10-20	105.5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零伍元伍角叁分				¥105.5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6.7.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411005550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22	5,153.76
4411362411005550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22	450.90
4411362411005550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22	193.32
44113624110055504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22	1,825.32
44113624110055504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22	429.4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仟零伍拾贰元柒角捌分				¥8,052.78
 税务机关 (盖章) 征退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社保编码: 4100000000000363243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411005550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22	10,307.52
4411362411005550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22	283.5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零伍佰玖拾壹元零贰分				¥10,591.02
 税务机关 (盖章) 征退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社保编码: 411399202361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414659

填发日期：2024年 11月 2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6NH4E1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数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44113624100050224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6	6,299.04		
44113624100050224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6	3,149.52		
44113624100050224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6	275.55		
44113624100050224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6	118.14		
44113624100050224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6	173.2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零壹拾伍元伍角					¥10,015.5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社保编码：411399202361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414660

填发日期：2024年 11月 2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6NH4E1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数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4411362411005550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1,717.92		
4411362411005550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18.90		
4411362411005550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150.30		
4411362411005550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94.50		
4411362411005550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1.0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玖佰捌拾贰元陆角陆分					¥1,982.6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社保编码：411399202361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414661

填发日期：2024年 11月 2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
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6NH4E1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411005550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3,435.84	
4411362411005550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37.79	
4411362411005550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64.44	
4411362411005550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1.68	
4411362411005550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1-22	0.7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伍佰肆拾元零肆角叁分				¥3,540.43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社保编码：411399202361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6.8、自2022 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2022 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9、“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6.9.1、“信用中国”信用报告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6NH4E1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全有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04-28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人民路与两相路交叉口南100米路西河南有线电视台院内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1条	诚实守信	1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2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6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扫一扫

核验码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6NH4E1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全有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04-28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人民路与两相路交叉口南100米路西河南有线电视台院内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准予变更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6-12	
有效期自：	2020-06-12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5248348
数据来源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000005184611D
码：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1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6NH4E17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1 条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2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申请办理住所证明文件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1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第 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2050020230307B01174	第 2 条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承诺事由：	招投标事前承诺	
承诺内容：	为营造我省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湖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开展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维护和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网网页库中信息；（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五）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七）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宜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205005570240265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6.9.2、“信用中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hina Execu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Website'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with a search for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Henan Jiancheng Intelligent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The search criteria include the company name, ID number '91411300MA46NH4E17', and province '全部'. The search results section displays a message: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00MA46NH4E17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No results found nationwide for 91411300MA46NH4E17 Henan Jiancheng Intelligent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米平	5129211973****3853
魏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雷飞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00MA46NH4E17

省份: 全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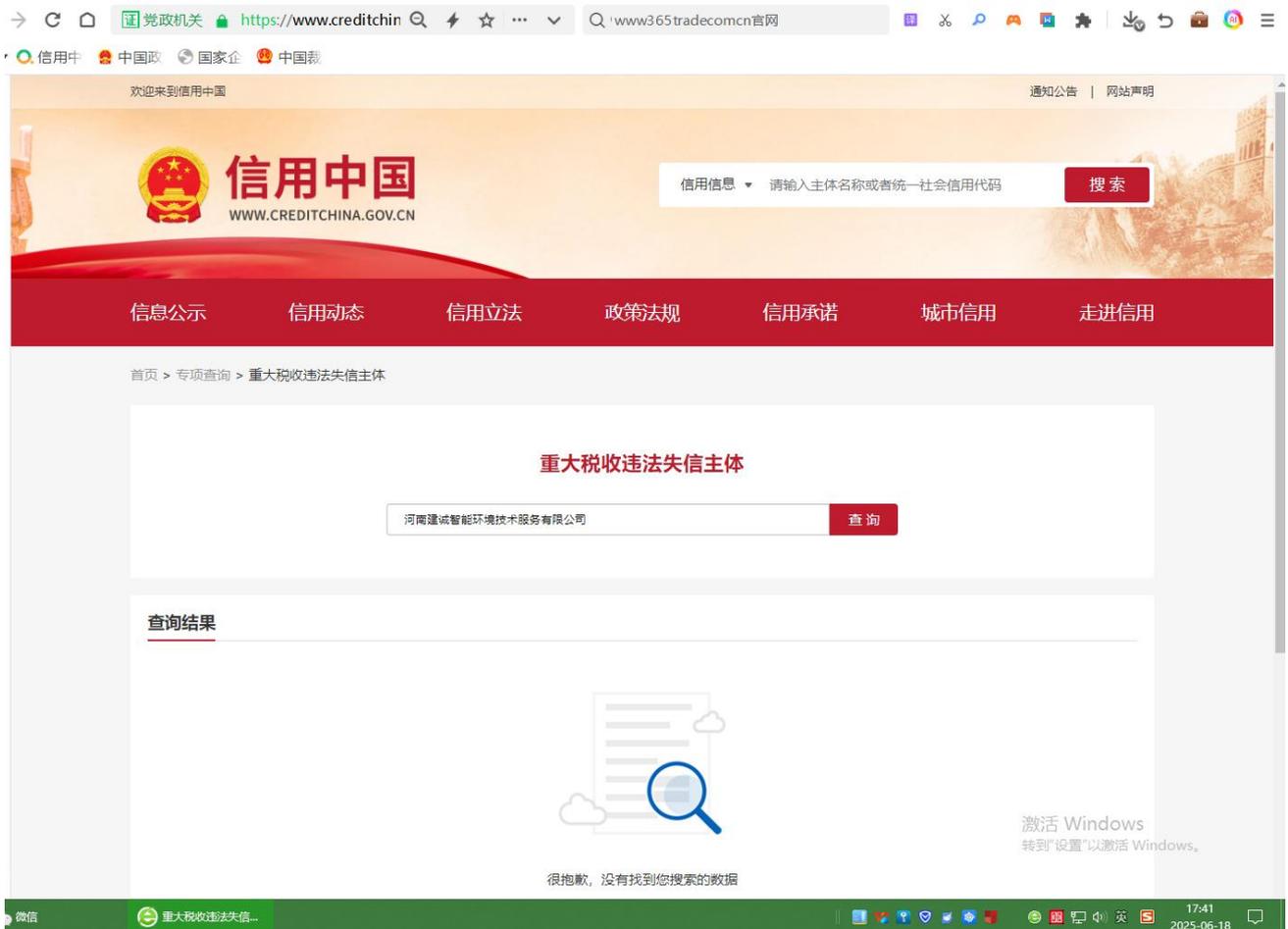
验证码: adqc

验证结果: 验证码正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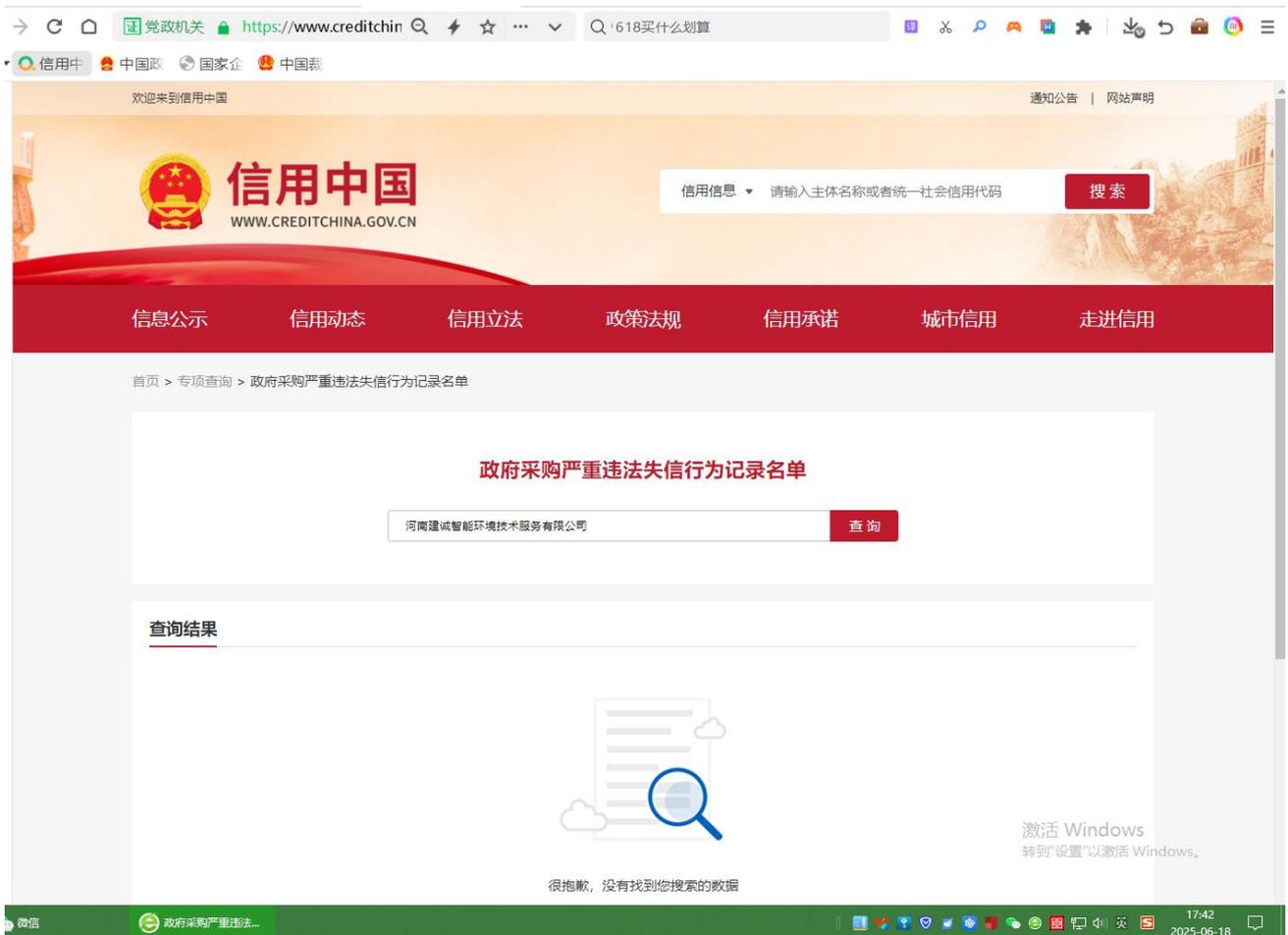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00MA46NH4E17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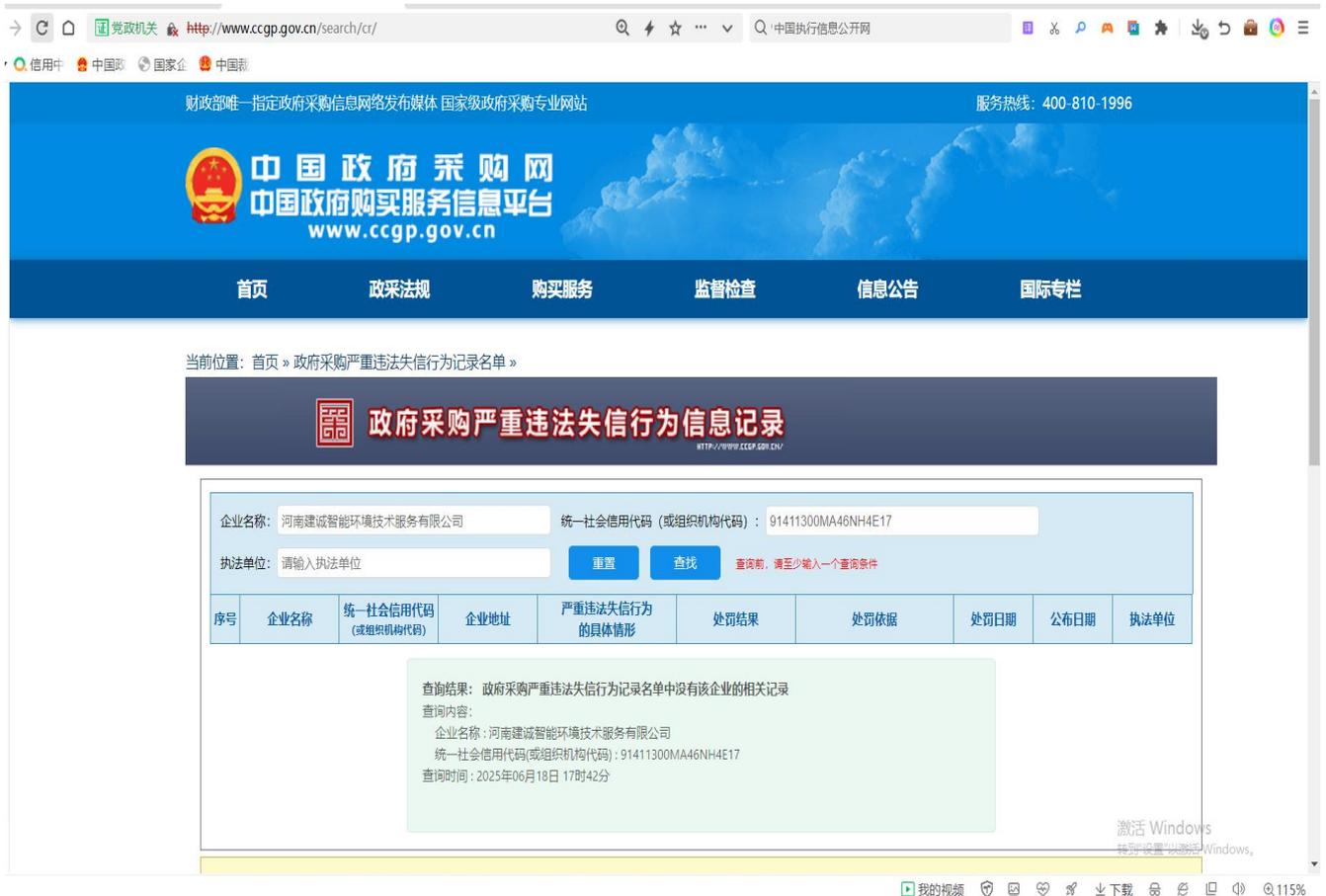
6.9.3、“信用中国”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6.9.4、“信用中国”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6.10、“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6.11、“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interface. The search results for the 'Seriously Violated and Discredited List (Black List)' are as follows: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6.12、完全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条款内容。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6.12、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承诺书

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保证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建诚智能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